

究竟能省多少税？

# 给个人养老金税惠算算账

2023年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填报开始了！不少人发现，除了和往年一样填报专项附加扣除之外，“个人所得税”APP增加了“个人养老金扣除信息管理”功能，纳税人导入个人养老金扣除信息，就可在2023年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填报开始了！不少人发现，除了和往年一样填报专项附加扣除之外，“个人所得税”APP增加了“个人养老金扣除信息管理”功能，纳税人导入个人养老金扣除信息，就可在个税预扣预缴或汇算清缴阶段进行税前扣除。

开通个人养老金账户并进行缴存、投资、领取等，能省多少税？我们一起算算这笔账。在个税预扣预缴或汇算清缴阶段进行税前扣除。

开通个人养老金账户并进行缴存、投资、领取等，能省多少税？我们一起算算这笔账。

## 1 缴存当年抵扣个税基数

### 每年最高12000元

个人养老金制度是政府政策支持、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的补充养老保险制度。这种“政府政策支持”，很大程度体现在税收优惠政策上。

税惠支持首先体现在缴存阶段。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明确，个人所得税政策对个人养老金实施递延纳税优惠，在缴费环节，个人向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缴费，按照每年12000元的限额标准，在综合所得或经营所得中据实扣除。

中国养老金融50人论坛副秘书长孙博分析，针对缴存个人养老金实施的个人所得税优惠支持政策，“可以理解为在赡养老人等个税专项附加扣除外，增加了个人养老金扣除项，额度是每年12000元。只不过，这项扣除资金必须进入专门的账户进行养老投资，直到退休才能领取。”

在北京一家国企工作的方琳年收入30余万元，对比是否参加个人养老金的两种个税缴纳情况，她算了一笔账：“按照年薪30万元计算，不算专项附加扣除，扣除6万元起征点、6万元社保公积金，缴税基数就是18万元，乘以20%的适用税率，再减去速算扣除数16920元，我全年应缴个税19080元。”

方琳发现，如果自己每月缴存1000元个人养老金、用足每年12000元限额，基数在进行税前扣除后就降至16.8万元，这时全年应缴纳个税为16680元，“算下来，如果顶格缴费参与个人养老金，我每年就可节税2400元，这还仅仅是缴存环节的优惠，没有算上投资和领取环节。”方琳说。

这一水平不是在缴存环节享受税惠的“天花板”。据了解，居民参与个人养老金，最高每年可节税5400元。

## 2 领取时缴税税率较低

### 单独按3%计征

递延征税模式下，缴费和收益环节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将纳税义务递延至养老金实际领取环节，降低投保人当期税务负担。

在领取环节，税收优惠力度也不小。财政部、税务总局明确，个人领取的个人养老金不并入综合所得，单独按照3%的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这个“3%”是什么水平？对比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试点时的老政策看，此前对个人领取商业养老金征税，其中25%部分予以免税，其余75%部分按照10%的比例税率计算缴纳个税，最终领取环节的实际税负为7.5%。北京国家会计学院财税政策与应用研究所所长李旭红认为，将领取个人养老金收入的实际税负由7.5%降为3%，以“真金白银”提高了群众的受惠程度。

虽然3%的税率不高，但不少居民有疑问：个人养老金在缴存环节享受了税收优惠，但领取时还要缴税，这样“一来一回”还划算吗？

专家指出，领取时税率定在3%，提高了个人养老金对月收入在5000元至8000元（即年收入介于60000元至96000元）之间人群的吸引力。

据了解，全年综合所得略高于60000元起征点的人群，缴纳个税适用税率为3%，与个人养老金领取时税率相等。业内人士分析，这部分人群将当期部分收入放入个人养老金账户，未来领取时按3%的税率递延纳税，仅从税负上看属于“不赚不赔”，但综合考虑到投资收益等因素，仍然值得参与。

“当期个税税率为3%的人，参加与不参加个人养老金的税收效果是一样的。但个人养老金可投的专属养老金融产品具有费率优惠，参加仍有好处。比如个人养老金可投的公募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直接打了五折，且不收销售服务费、豁免申购费和部分赎回费。”孙博说。

同时，对于月收入高于8000元（年收入高于96000元）的人群而言，参加个人养老金、享受税收优惠则是“稳赚不赔”。

30岁的余海波参加工作5年，每年到手收入10万余元。余海波介绍，自己的收入水平适用个税税率为10%，“我准备第一年往个人养老金账户放够12000元，退休领取时，即使要做递延纳税，10%与3%之间也有7个百分点的税率差，我仍可节税840元。假如我每年都能顶格放12000元，连续缴存30年，就能享受25200元的税收惠差。此外，我还能从个人养老金账户的理财产品中获取长期投资收益，这个年化收益率很可能也比3%高，即使考虑通胀也不亏。”

不过，有专家指出，参加个人养老金享受税惠并非对所有人群都划算。由于个人养老金在领取时不并入综合所得、单独按3%的税率计税，也就不受个税起征点影响。对全年综合所得低于个税起征点的居民而言，目前并不适合投资个人养老金。

## 3 启动首月超1000万人开户 税惠政策“磁力”强

在个人养老金快速“铺开”过程中，税收优惠向不同年龄段和收入水平的人群释放了强劲“磁力”。

年过五旬的上海市民沈桐收入较高，第一时间开通了账户。沈桐发现，顶格缴纳个人养老金后，仅缴存阶段就能享受每年4000余元的节税，“领取时个税税率3%，等同于现行超额累进税制下最低一档税率，同样很划算。”

据了解，个人养老金制度已在全国36个先行城市（地区）实施，凡是在先行城市建立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劳动者，都可以参加个人养老金制度。人社部发布的数据显示，个人养老金去年11月25日启动实施后第一个月，就迎来超1000万人开通账户，开端总体良好。

“通过实施个税优惠政策，引导和鼓励居民参与其中，有利于提高居民的自我保障意识，也有利于发展养老保险第三支柱，推动建设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李旭红说。

## ■相关新闻

### 两部门明确多项个税优惠政策延续实施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16日发布公告，明确延续实施有关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支持企业创新发展和资本市场对外开放。

公告明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全年一次性奖金等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2号）中规定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单独计税优惠政策，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继续执行。

此外，公告称，《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继续执行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93号）中规定的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继续执行。

综合人民日报海外版、新华社

